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 關於立法會區錦新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9 月 9 日第 797/E617/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區錦新議員於 2015 年 9 月 4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9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家庭照顧，原居安老”是特區政府在長者服務政策方面的基本方針。在此方針的引領下，社會工作局多年以來聯同民間社會服務機構積極動員和聯結長者個人、長者親屬、社區網絡、民間組織和其他政府部門等，為長者提供生活支援的正式及非正式資源，協助長者在可行情況下繼續留在熟悉的家居和社區環境中安全快樂地生活，維持既有的人際網絡和社會關係，而不需要過早或不必要地進入院舍生活。而對於因為健康轉變等原因以至不能在原來家居生活的體弱長者，特區政府則會安排他們入住院舍，以確保有關長者在生活起居和衛生護理等方面皆能獲得必須和適當的照顧。

為了規劃本澳長者院舍的服務發展，特區政府在年前根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據專業顧問機構的研究建議，訂定了以 65 歲及以上人口的 3.4% 作為院舍宿位的供應目標。而按照目前經已落實的設施規劃，由現時至 2018 年，特區政府將在澳門半島、氹仔和路環各個新建落成的公共房屋或政府建築之中，透過興建或遷建等拓展方式增加 700 多個宿位名額，從而將院舍宿位增至約 2,500 個，以達至上述規劃目標的供應要求。需要說明的是，為了達至以 65 歲及以上人口的 3.4% 作為院舍宿位的規劃目標，因此而建的新增院舍將全數在本澳境內，包括在新城填海地中興建，本局並無計劃在未來倘有的境外院舍宿位計算於其中。

為把握粵澳經濟和社會發展所提供的機遇，發揮珠澳兩地優勢，進一步深化雙方合作，特區政府與內地方面已就於橫琴推進本澳和珠海在社會服務領域，包括養老合作項目的可行性開展了前期討論。鑑於本澳與珠三角城市的區域合作不斷發展，預計未來在內地，尤其是廣東省工作和生活的澳門居民的數目將會愈來愈多，為此，如能在內地鄰近本澳的地方，例如橫琴以“先行先試”的方式設立長者院舍，除了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可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多一個選擇之外，亦可藉此探索粵澳兩地就本澳居民在內地跨境養老提供服務的可行模式，以為區域合作的長遠發展奠立基礎。

區錦新議員提及長者入住位於橫琴的院舍，他們原來的人際關係網絡將會全部被剪斷。對此，基於未來倘在橫琴建院，其位置將會非常接近本澳，其間距離可能僅需要數分鐘的車程，這一情況加上入住該院的前提取決於長者的自由選擇，本局與相關機構的社工人員將為有關的長者及其家屬提供入住申請的輔導支援，過程之中亦會就長者親友的探訪作出適當的協助安排，例如在可行範圍內提供交通工具接駁的便捷服務等。因此，本局必定會設法避免導致長者原有的人際關係網絡，尤其與親屬之間的聯繫全部被剪斷，未來在橫琴建院倘若成事，本局將會特別關注這一情況，加強協助，務求為有關長者及其親友提供最大程度的配套支持。

而為應對本澳人口老齡化現象的急速發展，特區政府經已擬訂澳門養老保障機制政策框架及 2016 年至 2025 年的長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草案，並剛完成有關公眾諮詢工作。按照上述草案，特區政府將會積極在本地設置各類型的家居、社區和院舍服務，為長者及其家屬提供所需的個人護理和社會服務，因此，並無放棄護老產業在本澳的發展空間。未來，特區政府亦將持續加強便利私營實體進入此一領域的政策措施，以便通過公、私資源的雙軌發展，共同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照顧服務。

最後，本局感謝區錦新議員對長者服務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

黃艷梅

2015年9月16日